**河北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**

**2021年物业管理项目采购公告**

**一、项目基本情况。**

项目名称：河北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2021年物业管理

采购方式 ：自行采购

评分方法：综合评估法

**二、供应商资质要求。**

1、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，具有物业服务企业管理三级以上（含三级）资质，具有承担和实施本项目的实际能力。

2、供应商报名时需提交《物业服务企业资质证书》、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等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，原件备查。未提供以上资料的，视为无效报名。

**三、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**

凡满足本公告资质要求，且有诚意参与的供应商，请于2021年3月11日16时前到河北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205房间领取采购文件。地址：鹿泉区石柏南大街169号，联系人：王欢，咨询电话：67361887。

 河北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

 2021年3月8日